**第十二届大学生科技文化艺术节系列活动**

**“弘扬社会主义法制精神，共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”模拟法庭大赛通知**

党的十八大以来，我国在依法治国方面采取了一系列举措。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，党的十九大报告在十八大报告“全面推进依法治国”的基础上，进一步要求“坚持全面依法治国”。为了进一步弘扬法律精神，宣传法律知识，丰富我校大学生的课余生活, 更好的了解我国司法程序, 树立法律权威, 增进大学生守法、护法、用法的能力，成长为一个知法、懂法、守法，用法的合格法律公民，同时鼓励大学生积极支持我国法制建设工作, 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。特此举办“弘扬社会主义法制精神，共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”主题模拟法庭大赛。活动方案如下：

1. **活动主题**

弘扬社会主义法制精神，共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

1. **承办单位**

经济学院（合作社学院）团委、学生会

**三、活动时间、地点**

预赛时间：2018年5月5日前完成，地点：团委办公室

半决赛时间：2018年5月12日下午，地点：学术会馆报告厅

决赛时间：2018年5月12日下午，地点：学术会馆报告厅

**四、活动对象**

青岛农业大学全日制在校本科生、专科生

**五、活动流程**

“全员参与，择优选拔”的方针，组织全体学生观看模拟法庭活动录像，在此基础上自愿报名与学校选拔相结合的方式，确定参加模拟法庭活动的选手。此次模拟法庭大赛设有预赛、半决赛、决赛三个环节，具体活动流程如下：

**（一）前期准备阶段**

1. **报名阶段**

 组织报名，主办方及时将活动方案及报名表发到各个学院，各学院按流程下发通知，有意向参加者填写报名表（附表1）后将电子版发到邮箱：1066220234@qq.com

1. **赛程通知**

 比赛具体时间地点届时将于经济学院（合作社学院）社联官方QQ平台及QQ群公布，参赛人员需及时加入QQ群并关注社联QQ。

1. **队伍组成**

每支参赛队伍由4至7名成员组成，其中参赛队员选一名领队，领队对外代表该队并负责联络相关赛务。每支参赛队参加庭审比赛时，原告方、被告方的人数统一为3名（当事人1名，诉讼代理人2名）。参赛队伍一经确定，其队员不得更换。

1. **评委组成**

法律领域具有影响力的老师和专家5名组成专家团，10名学生大众评审团，共计15名评委。

**5.指导与咨询**

本比赛所有相关赛务，包括案件分析、课题研究、法律文书撰写以及言词辩论等，皆应由参赛队员完成。

参赛队员可以接受指导教师以及其他人员的指导。指导可以包括为参赛队员讲解有关的法律基本知识，提供有关的资料和训练辩论技巧等。但案件的分析、法律意见的形成、法律文书的撰写和出庭比赛必须由参赛队员完成。

除各队的指导教师外，参赛队伍也可以向其他专家和学者进行咨询，但咨询内容以法律基本知识为限。

 参赛队伍也可运用图书馆、网络或其它渠道进行相关资源的搜寻与运用，但不得抄袭或剽窃。如有违反学术规范的抄袭行为，有关参赛队的资格将被取消。

**（二）模拟庭审阶段**

**1. 庭前准备**

 工作人员提前一个半小时到达会场，做好会场的布置，进行电子设备的调试，并试播PPT ；主办方提前准备好照相机和摄像机，做好现场的拍摄工作；迎宾和安保人员提前半个小时就位。同时学院需自行组织观众，观众应提前十分钟到达会场，在工作人员的安排下有序入座。

**2.模拟庭审阶段**

 力求真实。为保证模拟庭审与现实的司法实践相一致，我们组织学生观摩、旁听法院公开庭审活动，近距离学习、观摩现实的司法实践活动。在硬件方面，我们按照法院审判庭的标准仿制了法院的审判席、原告席、被告席、国徽等，并借来法官袍、律师袍，力求学生在模拟审判中“真刀真枪”地进行审判。

**（三）赛程**

 **1.预赛**

预赛采用积分制。各队应以原告方和被告方的身份各撰写1份起诉状和答辩状，应在案例给定的案情及原被告证据的基础上，充分展开法理论证，可以有别于模拟庭审前原被告相互交换的书状。撰写比赛书状时引用文献，须按照学术规范加以标注。两项得分相加，前四名将进入半决赛，如积分相同的参赛队，则以抽签方式确定入选者。

**2.半决赛**

由预赛中第一名对阵第四名、第二名对阵第三名，分别进行半决赛，半决赛采用一场淘汰制。原被告角色由抽签决定。获胜的两支队伍进入最后决赛，被淘汰两队并列为本次比赛的季军。

 **3.决赛**

 由半决赛中获胜的两队进行冠亚军决赛，原被告角色由抽签决定。

**(四) 活动宣传**

**1.前期宣传**

主办方在比赛进行前利用QQ、微信等公众平台及时对赛程进行宣传，预热活动。比赛进行中及时公布相关信息。

**2.后期宣传**

主办方安排人员对邀请的嘉宾以及现场的观众进行采访，并负责后期新闻的发布，以及庭审照片的整理和资料的保存。

1. **奖项设置**

团体一等奖：1个

团体二等奖：1个

团体三等奖：2个

最佳辩手奖：2名

优秀诉讼代理人奖：若干

1. **注意事项**
2. 法庭所用标牌及法槌、法袍、警服等道具工作人员应提前准备好并及时发放给相关人员。
3. 参赛选手报名表电子版应以“姓名+学院”命名，邮件主题以相同方式命名。
4. 参赛选手应在比赛开始前15分钟到场。
5. 学生会应提前确定观众名单，观众如因事不能到场应及时联系主办方更换观众名单。
6. 主办方应及时通知参赛人员出场顺序。
7. 活动结束后指引观众及相关人员有序离场，确保教室环境整洁卫生。

7.如对比赛有任何疑问请咨询QQ：1066220234

**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**

**2018年3月5日**

**附表1**

**模拟法庭大赛报名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领队姓名 |  | 专业班级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QQ |  |
| 队员1姓名 |  | 专业班级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QQ |  |
| 队员2姓名 |  | 专业班级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QQ |  |
| 队员3姓名 |  | 专业班级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QQ |  |
| 队员4姓名 |  | 专业班级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QQ |  |
| 队员5姓名 |  | 专业班级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QQ |  |
| 队员6姓名 |  | 专业班级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QQ |  |